

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5年2月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并经过电话确认，于2015年2月13日上午11:00在杭州市西湖区莲花街莲花商务中心A座8楼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到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方瑾女士主持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代表的100%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资产核销的议案》。

与会监事认为：本次核销事项，真实反映企业财务状况，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本次资产核销不涉及公司关联方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，审议决策程序合法、依据充分。

议案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时发布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资产核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5-003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5年2月14日